

关于鹏华增值宝货币市场基金恢复大额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

1、公告基本内容

基金名称鹏华增值宝货币市场基金

基金简称鹏华增值宝货币

基金主代码 000569

基金管理人名称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公告依据

《鹏华增值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、《鹏华增值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（以下简称“招募说明书”）

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6 年 12 月 26 日

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 年 12 月 26 日

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6 年 12 月 26 日

恢复大额申购（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换转入）的原因说明

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

2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（1）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，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

自 2016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9 日恢复办理鹏华增值宝货币市场基金（以下简称

“本基金”）的大额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，取消自 2014 年 6 月 23 日起本基金

在所有销售机构及直销网点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金额

限额为人民币 500)万元的限制。

（2）自 2016 年 12 月 30 起，本基金在所有销售机构及直销网点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

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金额限额恢复为 500 万元，如某笔申请将导致本基金单日

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金额超过 500 万元(不含

500 万元)，本基

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该笔申请。以上信息本公司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，敬请投资者注意

做好交易安排。

（3）在限制大额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，赎回、转换转出等其他业

务仍照常办理。

（4）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（www.phfund.com），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

的客户服务电话 400-6788-999 咨询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

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

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，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

基金产品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6 年 12 月 24 日